

证券代码：836254

证券简称：滴滴集运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滴滴集运（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8 月 2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8 月 1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唐燕碧女士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召集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滴滴集运（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规定、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

（2）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7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滴滴集运（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3,102,885.89 元，实收资本为 10,000,000.00 元，累计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超过实收资本的三分之一。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滴滴集运（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滴滴集运（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27 日